

证券代码:603707 证券简称:健友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0
南京健友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20 年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南京健友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0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天运”)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中天运始建于 1994 年 3 月,2013 年 12 月完成转制,取得《北京市财政局关于同意设立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批复》(京财办字[2013]0079 号),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1 门 701-704。总部设在北京,在新疆、天津、浙江、四川、广东、深圳、辽宁、山东、陕西、山西、湖北、威海、河南、黑龙江、海南、江西、河北、无锡、厦门、贵州、云南、安徽等地设有二十四家分公司,在香港设有成员所,2008 年加入华利国际,成为成员所。

中天运拥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编号:11000204),并于 2019 年 6 月取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有效期至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二十六日),曾任证券服务业务。此外,中天运还具有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条件备案证书、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会员资格等。

2.人员信息

中天运现有合伙人:祝卫,现有合伙人 72 人。截至 2019 年末有注册会计师 687 人,较 2018 年末增加 14 人;从业人员总数为 1,897 人,现有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 300 余人。

3.业务规模

中天运 2018 年度业务收入 69,555.34 万元,2018 年末净资产 8,463.96 万元。2018 年 1-12 月公司年报审计家数 39 家, 收费总额 7,540.77 万元, 资产均值 2,063,097.07 万元,所审计上市公司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建筑和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新闻和出版业、软件和信息信息技术服务业等,中天运具有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

4.投资者保护能力

根据财政部及中注协的相关规定,中天运总分所由总所统一购买职业责任保险,截止 2019 年末,事务所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30,000.00 万元,能覆盖因审计(药致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中天运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近三年受到的行政处罚:无。

近三年受到的行政处罚:因中天运在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收购上海朝丽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项目中未勤勉尽责,2018 年 12 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对中天运做出了《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处罚决定书》(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朱晓崑,李朝阳)》(【2018】115 号),对中天运予以没收业务收入并罚款,对直接负责人员朱晓崑、李朝阳予以警告并罚款处理。

近三年受到的行政监管措施:(1)2017 年 1 月,中天运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出具的《关于对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注册会计师王秀萍、邹吉丰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17】15 号),中天运已按要求整改完毕并向北京监管局提交了整改报告。(2)2018 年 5 月,中天运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出具的《关于对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18】31 号),中天运已按要求整改完毕并向浙江监管局提交了整改报告。(3)2018 年 6 月,中天运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出具的《关于对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注册会计师杨桐福、张友富采取出具警示函行政监管措施的决定》(【2019】350 号),中天运已按要求整改完毕并向山东监管局提交了整改报告。(5)2019 年 12 月,中天运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出具的《关于对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注册会计师戴志刚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19】33 号),中天运已按要求整改完毕并向陕西监管局提交了整改报告。

近三年受到的自律监管措施:2019 年 12 月,中天运收到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出具的《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惩戒决定书》(会协【2019】36 号),对注册会计师李钰、刘艳艳给予训诫。

(二)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项目合伙人陈晓光,中国注册会计师,从业经历:2005 年 8 月至 2016 年 8 月在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审计工作;2016 年 8 月至今在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审计工作,先后为南京新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002546、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300495)、南京健友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603707)、南京药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00725)、莱绅通灵珠宝股份有限公司(603900)、江苏方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03906)、基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03887)等上市公司提供财务报表审计、内控审计等各项专业服务。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年限为 15 年,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质量控制复核人贾丽娜,中国注册会计师,从业经历:1994 年 7 月至 2017 年 11 月在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任江苏注册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工作;2017 年 12 月至今在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审计工作,先后为林海股份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0099)、江苏联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0513)、汇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0981)、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1688)、泰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002347)、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002438)、南京新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002546)、南京健友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3707)、莱绅通灵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3900)、南京药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00725)、南京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88029)、南京万德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88178)等上市公司提供财报审计、内控审计等各项专业服务。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年限为 26 年。在莱姆士丹利华鑫基金、江苏林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倍加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厦门特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 家公司担任独立董事职务。

本期签字会计师师祥,中国注册会计师,从业经历:2014 年 9 月-至今,历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高级审计员、项目经理职务,先后为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300495)、南京健友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603707)、基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603387)等上市公司提供财报审计、内控审计等各项专业服务。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年限为 5 年,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2.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陈晓光、质量控制复核人贾丽娜和本期签字会计师师祥最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等。

(三)审计收费

公司 2019 年度支付给的中天运的年报审计费用为 7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10 万元。董事会同意聘任中天运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

构,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会计师的具体工作量确定其 2020 年度报酬。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中天运的执业情况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并与其在 2019 年度的审计工作进行了审查评估,认为中天运在公司年报审计工作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执业操守和业务素质,具有较强的专业能力,较好地完成了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项目成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最近三年无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记录。同意向董事会推荐续聘中天运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

(二)公司独立董事已对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事项发表了同意的 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一致认为:

1、中天运具备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专业经验和能力,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能够做到“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认真履行职责,公允合理地发表审计意见,出具的报告能够准确、真实、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较好地完成了 2019 年度的各项审计工作;

2、董事会履行的续聘及审计费用决策,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确定的 2020 年度审计费用合理。同意续聘中天运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及内控机构,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审议本次续聘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中天运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公司 2019 年度支付给中天运的年报审计费用为 7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10 万元。董事会会议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及方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有关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一)董事会决议
(二)独立董事的书意见
(三)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的说明文件
特此公告。

南京健友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3707 证券简称:健友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3
南京健友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 2020 年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关担保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南京健智自明医药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健智自明”)、香港健友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健友”)、Meithel Pharmaceuticals, Inc.(以下简称“Meithel”)。

本次拟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00,000 元,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7.2 亿元。截止到 2019 年 12 月 31 日,实际担保余额 2,720.72 万元。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对外担保期限的累计数量:无。

本次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一、申请综合授信及提供担保情况概述:

为确保公司 2020 年度经营目标的顺利实现,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公司发展规划,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要,降低运营成本,提高资本运营能力,同时结合公司资金状况,公司(含全资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0 亿元(含 40 亿)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为自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综合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短期流动资金贷款、中长期借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抵押贷款等。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将在授信额度内,并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合理确定。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同时,公司为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不超过

27.2 亿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期限为一年。

预计担保额度明细如下: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南京健智自明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南京健智自明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孙斌
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20 年 2 月 14 日
注册地址 南京市江北新区兴隆路 16 号
经营范围 原料药、制剂研发进出口业务
与母公司关系 全资子公司
主要财务数据 健智自明为 2020 年 2 月新设成立,截至本公告日,尚未实际开展经营业务。

2.香港健友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香港健友实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孙斌
注册资本 10,000 港币
成立日期 2010 年 8 月 25 日
注册地址 Suite 2808, 28/F, Exchange Tower, 33 Wang Chai Road, Kowloon Bay, Kowloon
经营范围 主要从事医药、原料药进出口业务
与母公司关系 全资子公司
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香港健友总资产 57,829.95 万元,负债总额 38,409.03 万元,净资产 19,420.92 万元,净利润 2,515.02 万元,银行贷款总额 2,720.72 万元。

3.Meithel Pharmaceuticals, Inc.

公司名称 Meithel Pharmaceuticals, Inc.
法定代表人 Thomas Shea
注册资本 6,9025 万美元
成立日期 2016 年 12 月 2 日
注册地址 Corporation Trust Center, 1209 Orange Street, Wilmington, New Castle County, Delaware 19801
主营业务 制剂研发、开发、制造、采购、销售
与母公司关系 公司控股子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健友实业有限公司持有其 83.33%股权)
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Meithel 资产总额 74,821.02 万元,负债总额 16,550.42 万元,净资产 58,270.60 万元,净利润-4,491.85 万元,银行贷款总额 0 万元。

证券代码:603707 证券简称:健友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2

南京健友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现金管理受托方: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

现金管理额度及期限:南京健友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 80,000 万元(含)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现金管理品种:本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投资对象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理财产品,银行结构性存款、券商理财产品、信托理财产品等。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本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本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本公司为提高本公司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本公司及股东获取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一)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为控制风险,公司现金管理仅限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投资产品,风险可控。在理财产品存续期间,公司将与相关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跟踪资金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安全。

2、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授权公司董事长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负责人及财务办相关人员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展等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二、拟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二)额度及期限

本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 80,000 万元(含)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投资品种

本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投资对象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银行理财产品、银行结构性存款、券商理财产品、信托理财产品等。

(四)实施方式

在授权期限内,董事会授权本公司董事长负责办理使用自有资金购买投资理财产品相关事宜,具体事项由本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四)风险控制措施

1、本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决策原则,选择投资对象,主要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实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2、本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及时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如果发现潜在风险因素将组织评估,并及时评估结果及时采取相应担保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

(一)公司近三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3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5,078,419,276.66	5,384,049,756.37
负债总额	2,074,325,056.24	2,170,603,079.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966,492,802.68	3,174,705,698.92
货币资金	364,161,606.43	480,394,685.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1,381,294.60	-90,491,766.30

(二)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

证券代码:603707 证券简称:健友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4

南京健友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京健友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按程序进行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说明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将由 6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2 名,非独立董事 4 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审查,并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名谢树志先生和崔国庆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同意提名唐咏群先生、谢菊华女士、黄锡伟先生和田镇庆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第四届董事会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决

议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四届董事会人选前,公司第三 届董事会将继续履行职务。

二、监事会换届选举

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将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监事 2 名,职工代表监事 1 名。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同意提名施平先生和马晓鸣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第四届董事会经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2020 年 4 月 28 日,公司将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刘祖清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刘祖清先生将与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三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四届监事会人选之前,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将继续履行职务。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金毅先生,不再作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候选人参与选举,其任期将在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董事会人选后届满;公司董事会代表公司对孙毅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603707 证券简称:健友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1

南京健友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的有关规定,现将本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南京健友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1026 号)核准,南京健友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6,35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 7.21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57,835,000.00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不含税)人民币 34,090,094.34 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23,744,905.66 元。已由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13 日汇入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内。该事项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天衡核字[2017]00096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人民币)
募集资金总额	457,835,000.00
减:发行费用	34,090,094.34
募集资金净额	423,744,905.66
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金额	71,876,000.00
募集资金到位后	339,976,242.35
减:手续费支出	21,043.76
加:利息收入	9,627,908.09
减:购买理财产品	-
减:补充流动资金	13,500,000.00
募集资金余额(银行存贷)	7,999,527.64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 7,999,527.64 元,期末余额全部为银行活期存款。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银行名称	银行账户	类型	银行存款	银行理财产品
南京健友生化制药(江苏)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1080188000108500	一般户	85,387.44	-
南京健友生化制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	01662000000000159	一般户	178,220.68	-
南京健友生化制药(上海)发展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30107801688603707	一般户	1,364,266.80	-
南京健友生化制药(上海)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9000851310806	一般户	1,886.75	-
南京健友生化制药(上海)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160250000000937	一般户	6,369,765.97	-
合计				7,999,527.64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2017 年 7 月 13 日,公司和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及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银行”)、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上述《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

海证券交易所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2017 年 11 月 20 日,公司、健进制药有限公司、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北新区支行、保荐机构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该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2019 年 5 月 16 日,公司召开 2018 年股东大会,公司聘请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的保荐机构,由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完后续持续督导工作。报告期内严格执行了四方银行、招商银行及浦发银行的三方监管协议签订工作。

三、2019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南京健友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内容及 2017 年 10 月 30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方案的议案》,本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原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募集资金
1	肝素钠制剂产能扩大项目	20,000.00	20,000.00	23,754.00
2	低分子肝素钠产能扩大项目	15,000.00	8,874.49	12,746.00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500.00	3,500.00	3,500.00
4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5	注射用药品生产线技改扩项	6,500.00	-	6,500.00
6	研发项目	6,500.00	42,374.49	56,500.00

经公司财务部和采购部等相关部门谨慎测算,公司认为“肝素钠制剂产能扩大项目”和“低分子肝素钠产能扩大项目”将分别结余 4,246 万元和 2,254 万元。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2017 年 10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对原募投资“肝素钠制剂产能扩大项目”和“低分子肝素钠产能扩大项目”的投资总额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进行了调整,并将预计结余资金全部用于“注射用药品生产线技改扩项项目”。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13,980.71 万元。具体见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7 年 7 月 3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等规定及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南京健友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天衡专字[2017]01195 号),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截至 2017 年 7 月 18 日的全部自有资金共计人民币 7,187.60 万元。

本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计划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1	肝素钠制剂产能扩大项目	20,000.00	3,836.79
2	低分子肝素钠产能扩大项目	8,874.49	2,967.78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500.00	383.03
合计		32,374.49	7,187.60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9 年 7 月 3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金额不超过 5,000 万元(含 5,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四)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尚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的其他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南京健友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9 日

附件:候选人简历

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谢树志先生:196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0 年至 2014 年,安徽大学商学院教授、副教授,2014 年至今,咨谈会计师事务所安徽分所,技术部总监、财政部第一届全国会计准则咨询委员会咨询委员。2017 年 5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谢树志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在受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

2.崔国庆先生:1956 年出生,中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南京大学,EMBA 硕士。1997 年至 1996 年,任扬州市人民银行科长,1996 年至 2016 年,历任招商银行南京分行公司部总经理、行政助理、副行长。

崔国庆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